

证券代码：300120

证券简称：经纬电材

编号：2015—66

##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经纬电材”）控股子公司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能电气”），注册资本为1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小于25%）。2015年9月1日，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证正能”）、潘楹醇先生共同签署了《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正能电气确定增资5100万元，由太证正能、潘楹醇先生两方共同认购，其中太证正能认缴增资额5,000万元人民币、潘楹醇先生认缴增资额1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正能电气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6,100万元，其中太证正能持有正能电气股权31.06%，潘楹醇先生持有正能电气股权0.62%。

#### 二、增资方基本情况

##### 1、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茶马街6号院4号楼16层2单元1603

注册号：110102019685808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广垦太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于俊轩为代表）

成立日期：2015年8月10日

合伙期限：2015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9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2、潘楦醇，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为正能电气在职员工，主要从事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工作。本次增资前，除正能电气按月向潘楦醇支付薪酬外，其与正能电气没有业务及资金往来。

###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12011200020083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小于25%）

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创新道1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董树林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8日

营业期限：2014年03月18日 至 2045年04月23日

经营范围：电气设备及相关配件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正能电气最近一期（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为：

（1）资产总额：2,736.09 万元

（2）负债总额：1,914.19 万元

（3）净资产：821.90 万元

（4）营业收入：0 万元

（5）净利润：-178.10 万元

####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认缴增资	增资后	持股比例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8,150	—	8,150	50.62%
西藏正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	—	2,100	13.04%
艾伯顿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300	—	300	1.86%

杨帆	300	—	300	1.86%
赵波	50	—	50	0.31%
李娟	50	—	50	0.31%
吴梦晗	50	—	50	0.31%
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5,000	5,000	31.06%
潘楦醇	—	100	100	0.62%
合计	11,000	5,100	16,100	100%

#### 四、增资扩股协议主要条款

##### 第二条 增资扩股

##### 1、增资认购及比例

根据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并在遵守本协议各项条件的前提下，公司的注册资本从目前的人民币 1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6,1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新增股东认购并缴纳。

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完成后，乙方（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拥有目标公司 31.06% 的股权，丙方（潘楦醇）拥有目标公司 0.62% 的股权。具体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8,150	50.62%
2	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	31.06%
3	西藏正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	13.04%
4	艾伯顿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300	1.86%
5	杨帆	300	1.86%
6	潘楦醇	100	0.62%
7	赵波	50	0.31%
8	李娟	50	0.31%
9	吴梦晗	50	0.31%
合计		16,100	100%

##### 2、增资方式、时间

为购买目标公司增资对应的股权，新增股东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出资方式按时、足额向目标公司交付增资款。具体为：

乙方：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出资 5,000 万元，持有公司增资扩股后的股权比例为 31.06%。出资一次性到位，出资到位时间为本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

丙方：潘楦醇，以现金出资 100 万元，持有公司增资扩股后的股权比例为 0.62%。出资分两次完成，每次出资 50 万元，第一次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第二次出资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5 日前。

### **第三条 其它事项**

在增资扩股后，丁方（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电抗器项目所需土地、厂房、设备的前期投入，建成后通过租赁的方式交由目标公司使用（租赁协议另行协商签订）。待丁方取得电抗器建设项目的正式房屋产权证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实物资产进行评估，完成对目标公司的实缴出资。

### **第四条 协议各方的承诺、责任与义务**

1、协议各方承诺其作为一方来签署、履行本协议和完成本协议筹划的交易的法律主体资格适格，并已经采取所有必需的行动并获得了正式授权或批准。

2、增资各方保证按本协议确定的时间、数额出资到位。

3、现有股东承诺按照 2015 年 1 月 10 日签署的《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章程》中约定的出资数额和出资到位时间完成出资。

4、除根据法律、监管规定的要求需要披露外，协议各方应对本协议和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知悉的他方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5、增资各方承诺：增资完成后，在投资目标公司期间，各方不得再投资、从事与目标公司相同、相近的业务，不得自营或参与经营与目标公司相同或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服务。

### **第六条 增资扩股后董事会、监事组成**

1、目标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原来的 3 名董事增加至 5 人，其中乙方委派 1 名，丁方增派 1 名。

2、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

3、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的任免，以及管理层的聘用，由

新制订的《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合同》和修订的《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章程》详细规定。

##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正能电气进行增资扩股，是基于以建设高电压、大容量高端空心电抗器项目为目标，通过吸引新的投资者，筹集电抗器项目后期运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其股本结构，有效降低财务费用。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正能电气持股比例变为 50.62%，公司仍为正能电气的控股股东。本次增资扩股不影响公司对其的实际控制权，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经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正能电气第二次增资扩股的事项，同意引进北京太证正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潘楦醇先生作为新进股东。

## **七、备查文件**

- 1、《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 2、《天津经纬正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日